

9月份公務機密維護宣導案例 管理員發放收容人個資給接見親友

一、案情概述

監獄管理員楊○○於111年6月17日收容人郭○○女友黃○○辦理接見關係登記時，通報了其女友有關監獄電腦內列所之郭○○犯罪前科資料，並稱：郭某○○所涉案件人群，此類人不會改，不要向他聯繫上等語，致使收容時，因親屬爭辯時，因親屬而犯罪前爭論不休其罪。郭○○獲悉多少後氣到控告楊○○誹謗、洩露他的個人資料。

二、原因分析

（一）本案楊員未其因職務而知悉之收容人隱私保密，違反了糾正機構糾正人員專業倫理守則第四點、第五點的規定，且如涉嫌洩露司法院公佈的死亡書以外的數據，則侵犯收容人之隱私，違反個人資料保護法，實行違失。

（二）各糾正機關利用「對外連線單一窗口查詢系統」收容人前科資料，應遵守「法務部修復署暨後續查詢機關使用識別碼及密碼部內網資料作業注意事項」等相關規定，經核准後，由專責查詢人員及作成記錄，定期陳報首長核查相關狀況，經核保

三、興革建議

（一）加強宣導，建立保密觀念，為確保職員滲透網路線上即時服務獲取之外部資料及個人資料，免遭不當使用或外洩，各機關宜加強宣導資安法人資料，免遭不當使用或外洩，各機關宜加強辦導資安法規，提醒承辦人注意公務維護，以確保機密管理資料

（二）積極查核，減少違失事積極查核，減少違失事糾正機關為處罰處罰執行處，利用「對外連線單一窗口糾正機關為處罰處罰執行處」，利用「對外連線單一窗口系統」各收容人基本資料，來辦理後續相關業務、查詢系統」各類收容人基本機關，來辦理後續相關業務，已處理詢件數量龐大的情況下，為防止公務使用之機密或個人資料外洩，機大之情況下，為防止公務使用之機密或個人資料外洩，機關主兼辦新聞人員應會同政風單位落實定期查核作業，關主辦新聞人員應會同政風單位落實規則

（三）增加警語增加警語，提醒執勤同仁，提醒執勤同仁為預防接見室及單一窗口服務櫃檯執勤人員，於服務民眾為預防接見室及單一窗口服務櫃檯執勤人員，於服務民眾時不慎侵犯個人資料保護法相關規定，建議於上開大眾時不慎侵對個人資料保護法相關規定，建議於上開人員服務櫃檯電腦螢幕下緣增加警語，提醒執勤同仁，注意人員服務櫃檯電腦螢幕下緣增加警語，提醒執勤同仁，注意個資保護及謹守矯正專業道德意個矯正及人員謹守專業道德。

轉載自臺中市政府水利局政風室